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自查发现，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经自查，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本次冻结涉及的相关司法部门出具的执行裁定、查封裁定及查封结果通知书等相关材料。公司自查初步判断本次冻结系与此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泰供应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及润泰供应链部分银行贷款逾期有关。

序号	被冻结单位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型	币种	账面余额 (实际冻结 帐面金额)
1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图们石岘支行	0808*****876	基本户	RMB	451.19
2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鸿瑞支行	442*****293	一般户	RMB	46.16
3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	755*****805	一般户	RMB	196.76
4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区支行	337*****570	一般户	RMB	69.51
合计						763.62

二、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资金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是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一定影响。在本次账户被冻结事项解除之前，

不排除后续公司其他账户继续被冻结的情况发生。

2、公司和润泰供应链目前正与银行积极协商，采取相关有效措施，力争尽快解决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事宜。

3、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5日